

農業消息

編輯室

政府為擴大農場經營，已訂定農地轉移優待辦法：

- 1.農業用地轉移為自耕農業使用者，政府將補助承受人該土地轉移增值稅 20%。
- 2.自耕農業用地出租、出售或被征收後，另行購買使用相同性質的農業用地，可依法申請退還所征收土地增值稅。
- 3.家庭農場規模，便利經營而交換農地時，免征土地增值稅。

72 年 11 月 22 日在召開台灣省農漁牧產銷會議時，為鼓勵農機試驗改良人員，積極研究改良玉米收穫機，農林廳余廳長特表示，凡能研製成功玉米收穫機達實用階段者，特發給 50 萬元之獎金，實為農機研究人員之一大激勵。

本場於十一月十日在瑞穗鄉富源村辦理玉米機械播種示範觀摩，到會農友達二百餘人，對玉米機械播種甚感興趣，且咸認其重要性，為擴大旱田經營上機械作業之一大突破。

行政院農發會黃處長正華等一行十五人於 72 年 11 月 17 抵花考察 72 年度推行東部地區開發計畫後，甚表佳許，並希望切實執行。黃處長並巡視玉里鎮本場執行之高產玉米（台農育 351）試驗情形對此一品種在花蓮種植獲得成功甚表讚揚，將使水田轉作亦可獲得突破性發展，同時本場場長張萬來博士對水田轉作雜糧亦深具信心。